

吴孔文散文小辑



流冰 摄

从前慢

慢日子会让我想到从前，峨冠博带、正襟危坐的某个人，闻有客来，提篮采蔬，树下置宴。那顿饭，黄昏时吃起，穿过晚风笛韵，直吃到月上三竿才罢，乡道上常有沉醉夜归人。

从前的村子，有许多好听的名字：集贤庄、快活林、绿林岗、十字坡、三十里铺。像鲁智深这般粗壮丈夫，仓皇之间走进一个村子，看到的却是“柴门半掩，布幕低垂。墙间大字，村中学究醉时题；架上蓑衣，野外渔郎乘兴当。”这样的村庄，日子淡泊、随意、不温不火，其平和安闲的静景与鲁智深那起起伏奔的动感形成了鲜明对比。

从前造酒，真慢啊。做釉、蒸米、发酵、蒸饅、窖藏、启坛，绍兴人造一坛“女儿红”，需要十八年才喝到嘴。鲁迅与他大哥在家乡小饭馆里遇见，不点菜，每人一碗蛋炒饭下酒，慢慢叙话。鲁迅是个惜时如命的人，居然能这般平心静气地喝酒，我想，他俩很可能喝的是“女儿红”。

去“中国状元博物馆”，看那些状元们的答卷，字体工整，力透纸背，纵横捭阖，喷雨吐霞。当年的考试，紧张程度应不亚于而今的高考，那些“学霸”能在如此高压下写出此等绝佳文章，真的不服不行。

很怀念从前的某些味道，比如鸡汤。那只鸡，仲春孵出，浑身松茸色，啾啾乱叫；夏天光着屁股到处乱跑，找虫吃。秋天羽毛渐丰，爱情初享，开始生出第一个蛋。几年后，它年近体衰，不下蛋了，主人才极不情愿地宰了它。还边撮边说，“鸡子鸡子你莫怪，你是阳间一道菜，今天杀你来待客，明日投个凤凰胎”。我在乡间喝到一碗浓稠的鸡汤，澄黄色，喝罢嘴里发粘。主人说，这鸡汤最补，你读书用脑子，喝这样的鸡汤，有好处。

在古村，我仍见到有人这样养猪，采来雪蒿、荠菜、麻叶、车前草、鸭跖草、满江红等作饲料，切碎放在海锅里，大柴煮熟，拌入糠米，作为猪的一日三餐。那些猪长得慢，一年下来才两百来斤。杀后用盐腌好，晒至八成干，悬在风口处，或放在火塘周围微微熏黑，风和烟渐渐深入肉的肌理，肥肉变得明黄，精肉变得酡红，彻底腊了。切块腊肉炒大蒜、烧香菇、烧竹笋、烧干豇豆，都好得很。

从前没有手机、QQ和微信，人们往来靠帆船、马车或步行。有了思念，写一封信寄去，十天半月才能收到。这些信被压在箱子底下，比黄金珠宝都珍贵。

飞机高铁时代，我们行动如风，急功近利，分秒必争。然而每年春天，我都会放下俗务，回到深山中的家乡，过几天慢日子。在那里，坐看风生水起，卧听雨打芭蕉，安享粗茶淡饭，慢日子是疗治身心疲惫的良药。

从前的墙

归有光在《项脊轩志》中说：三五之夜，明月半墙，桂影斑驳，风移影动，姗姗可爱。几百年前的某个月圆之夜，一户人家在院中小憩，嗑瓜子、品细茶、说闲话。清风徐来，树的枝桠间飒飒作响。抬头看墙，影像如画。

墙，“垣蔽也，乃房屋周围的障壁。”在“安史之乱”中平乱有功的郭子仪，因军功被封为汾阳王后，决定建一所好房子。唐人笔记《封氏闻见记》里有一则故事：郭令曾将出，见修宅者谓曰：“好筑此墙，勿令不牢。”筑者释锺而对曰：“数十年来，京城达官家墙，皆是某筑，只见人自改换，墙皆见在。”郭令闻之，怦然动容。思前想后，郭子仪决定辞去一切官职，远离纷争诡异的官场。尽管郭子仪顺利实现退休，然而他的汾阳王府依然没能保住。几十年后，诗人张籍路过当年的汾阳王府邸，写下了这样的诗句：“汾阳旧宅今为寺，犹有当年歌舞楼。四十年来车马散，古槐深巷暮蝉愁。”当年的筑者，竟一语成谶。

安徽桐城有条“六尺巷”，长100米、宽20米，巷子的由来几乎童叟皆知：清康熙年间，文华殿大学士兼礼部尚书张英的家人与邻居吴家因宅基地发生争执，张家飞书京城，想让张英跟地方官打个招呼，以“摆平”吴家。张英

接书后回诗一首，“一纸书来只为墙，让他三尺又何妨，长城万里今犹在，不见当年秦始皇。”张家人接书后，心生惭愧，主动在争执线上退让三尺。而吴家闻讯，也顺势退让三尺，建宅置院。于是张、吴两家间就多了一条六尺宽的巷子。桐城“六尺巷”自此得名。

“一府六邑”的古徽州，山环水绕，峰峦无数。一个人寂寂地走在山道上，行至水穷处，突见一片人家，“粉墙嘉嘉、棹楔峥嵘”，阡陌纵横，鸡犬相闻，让人倍觉人间烟火的温暖，心头顿时有大惊喜。在徽州的西递古村，一户人家的墙上有面石窗，石上雕刻着“岁寒三友”，每刀每笔“细若蚊足，钩画了了”，技艺丝毫不亚于在核桃上雕刻的王叔远。据说，上世纪八十年代初，有位日本商人见到此块石雕，惊叹不已，愿出十万美元购得，却被房主人拒绝。几年前我去西递旅游，骤雨初歇，阳光下彻，菜花明黄，桃花安静，站在那户人家的石窗前，我伫立长久，心潮起伏。

到乡下去，久经风雨的老墙，皮层剥落，苍桑古旧。墙根下坐着晒太阳的老人，身边卧着一只猫、一条狗。小鸡小鸭经过他身边，啾啾乱叫。老人向它们挥手、不说话，而他的手勢，小鸡小鸭们全都明白。



流冰 摄



从前的墙，许多虽已不存在，却能通过文字读到它触摸它，接收它的启迪与感动。时光可以毁灭物质或形体，却将文字擦拭得熠熠生辉。您未必知道，当我站在墙体的废墟上，面对洪荒万年，我对文字、对文化，是多大的感恩与敬畏！

老粮站

我在古街行走，布衣清风，身无长物。眼中的那些老粮站，黛瓦沉沉，粉壁斑驳，风光尽退，宛如上一世纪的遗梦。

粮站里的那些粮食，几个月前还在田野里拔节、孕穗、开花、灌浆，每株都不甘落后。田埂上蹲着野花草，天空里飞着燕子蜻蜓，农人的大脚碾过田埂，伸手摩挲着那些不苗，眉目慈祥，汗水发亮。

我家乡的一家粮站，在街头的一条河边。巨石作基，水泥沟缝，鳞鳞相切。上面是青灰大砖，覆顶大瓦，每扇窗户都竖着一排钢筋。站墙四面用红漆涂成圆圈，书上“仓库重地，严禁烟火”，每圈一字，赫然醒目。早晚，三三两两的买粮、卖粮者，男人精瘦敏捷，女人宽肩肥臀，一路之上，插科打诨，喧哗肆意。粮站背后古柳成排，夏日正午，蝉声聒噪，小街几个闲人坐于树下，或贪凉，或耍牌，或看书，远看近看，风景如画。

我曾跟随父亲，去粮站买粮。鸡叫三遍出发，去远方一位亲戚家借得“供应证”，到当地粮站买到大米后，挑担回走。推开家门时，时至夜半，寂寂人定，月明如霜。母亲打开口袋，见到雪中雪白的“标一米”，手抚我红肿的肩膀，泪眼婆娑。

我人生的第一愿望，是初三考中专，读粮校，而后被分配进粮站当一名会计。桌上放一挂老式算盘，桌肚子装着花花绿绿的发票。有顾客来，开票、划价、抬包、过磅，待买粮、卖粮的人们走出粮站大门，便可端坐桌前，微闭双眼，手抚算珠，过一种与稻米同呼吸，与买卖相厮守的日子。后来就读高中、上大学，被分配的工作，与粮食相去甚远。

大爷坐在树下，背靠大树暖洋洋地晒太阳，听了我的来意，大爷懒懒站起身，往地上啐了一口说，有什么好看的，现在的猪们，比我们那时享福！

我记忆中的一座老粮站，院子里有一排高大的梧桐树，秋天到来，天空湛蓝，桐叶满地。一位大爷，落叶不扫，于秋风中不疾不徐铺开方桌，一个人在那里孤寂地喝酒。

这座粮站，总能引起我的乡愁。

老公共汽车

坐老公共汽车，会让人想起丰子恺的《车厢社会》。一批批素不相识的人，类似江湖麀集，却非仗义行侠。终究，他们下车各自散去。一路的风景，留在心里。

当年，一辆开往远方的老公共汽车，司机正坐着睡觉，双脚贴在车头的挡风玻璃上，鼾声大作。车门口的女售票员，烫着头发，挎着黑包，不停往嘴里送瓜子，满脸幸福表情。

我喜欢老公共汽车的慢速度。汽车途经每一座城市，我都从车窗向外用力张望：公路的房屋和树木上，有一层浅白的灰；街道上的雪松，有的高过了老房子；车站旁的小摊贩，正在用铁锅油炸糕点，穿连衣裙的少女捧着东西在吃，细口慢咬，笑容清甜。

坐老式的公共汽车，一路之上走走停停。看到田埂上有人疯跑着招手，司机会停下车来，劝说大家耐心等待。路过一家饭店，司机又会动员大家下去就餐。进饭店就餐的不多，许多人蹲在路边啃自带的干粮，也有从容地走向饭店的水龙头，往肚子里猛灌一通水。

去古城西安，可以坐火车或公共汽车，我选择后者。车子开动，两边的白杨树迎面走来，绵绵不绝。车过河南西，隐隐看到了窑洞，嵌在山岭上，有些被熏黑了，那是怎样的人间烟火？路遇赶骡子的商贩，我尽量把耳朵贴近窗户，想听他们吼一两声秦腔，或是唱两句信天游，然而他们总是寂寂地走，手中的鞭子甩得山响，每甩一下，眼睛看一下前方。

当年去苏州，遇一位小伙子，提一方便袋腌咸菜。也许上车过于惶急，袋子破了个口子，里来的咸菜水点点滴滴落在车上，乘客中有人掩鼻，有人叹气。由于人多没座位，小伙子一路站着。车到吴县汽车站，小伙子下车对我说，哥，我在吴县砖瓦厂上班，你如果找不到活，就到砖瓦厂来干吧。其实那次我去苏州是走亲戚，而小伙子把我当成了农民工。

我所居的小城，有几个清淡文人。许多年前的夏天，我们相约到湘赣旅游。租了一辆老式公共汽车，四面通风，头也可以伸出车窗外。我们在车上唱歌、跳舞、互相挪揄。入饭馆就餐，比谁更能吃辣椒。有个人的肚子被辣椒荼毒了，痛得直不起腰，可两天过后，他的肚子就适应了。旅游归来时，他买了一大瓶当地的辣椒酱带着，很是自豪。

这批文人中有一个老张，五十出头，性格豪爽，能歌善舞。湘赣归来不久，他于一顿酒后撒手人寰。某夜我在酒后看月亮时，突然想起他，如果他不死，这样的夜晚，他会骑着自行车沿街唱歌，有些人家的窗子，会因他的歌声而打开。

古村

古村，让我想起峰峦逶迤，春山如笑，鸟声清脆。傍晚，耕田归来的老者缓行在山道上，一人一锄一蓑衣，一牛一犁一身泥。

初春时节，我到古村去，天空高旷，林木萧疏。老人们坐在墙根下闲聊话。见有生人来，几条老狗站起来朝我吠声，然后就伏在主人的脚边，做乖巧、依存状。

古村，会让人想起地理上的一处坐标，经纬交织的某一点，烟火炙热，人声鼎沸，车喧马叫。中原北去的村口，有乌柏树，像村民逸出的名号；江南的村口多植树，徽州宏村的村头就有三棵古树。村中人说，那是风水上的“牛角”。胡兰成家的村口，有乌柏树，这种树栽在村口不妥吧？因为会出汉奸。我们村的古训是：前不栽桑，后不植柳，我们多栽榆和桃杏。某年饥馑，村里人吃榆树叶、树皮、树根和桃杏仁，得以续命。

那些村中的老房子，中门紧闭，侧门虚掩，一进数重的偏厦间，有汉朝的犁、宋朝的磨、明朝的纺车、清朝的瓷。堂屋案头之上，几本泛黄残卷罗列数代兴衰，清风徐来，书页不起；一杯琥珀色的茶水，袅袅升着香气。院中的柿子树，是举办家宴的地方。小主人清早起来路过柿树，穿过堂屋去学堂，手中握着一枚热乎乎的鸡蛋。身后，站着目送他跨出大门的母亲。

古村藏古寺，梵音清幽，空谷回响，香客行进在山道上，一步一个虔诚；古村有古津渡，松风吹水，落日丹枫，野渡无人舟自横；古村有古祠堂，牌位峥嵘，高香微烟，荷锄归来的人们路过那里，会放慢脚步。我在古村的一个“农家乐”吃饭，店主人端出卤猪头、炒鸡蛋、野山笋、牛肚菌给我下酒，饭后奉上一杯山茶，并给我讲村子的文人掌故。这些掌故，是村子供养的一部分。



吴孔文，70后，金寨人，安徽省作协会员，六安市作协副主席，安徽金寨干部学院工作人员，曾在各类报刊杂志上发表文学作品近千篇。
网名：爱笑的石头。

中年后，我的心思渐渐沉静，喜欢从一座村庄走向另一座村庄。春天孵出的小鸡，到了秋天已是成年。那些留守在村中的老头老太，没有高深的见识，没有担当天下的雄心，平淡安闲地过着碎日子。下雨天，三三两两聚在一起，说狐道仙，相互打趣，正是“雨窗话鬼灯先暗，酒事论仇剑忽鸣”，一声鸡鸣后，云开雾散，清气上扬；阳光如金，满地翻滚。

有资料说，中国的自然村庄，每天以一百个左右的速度消亡。前些年，我曾制定一个计划，一生中要去拜访一百座城市、一千座古村、一万名乡贤。而今统计，要实现这些目标，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许多次夜里醒来，想到这个计划，我都会辗转反侧，轻声长叹。

傍晚之时，我喜欢站在村道上，看夕月炊烟中的老村子，听院落间发出的声响，闻柴禾米饭的香味，看布衣陈履的老者缓慢地向屋舍深处走去……这一切的一切，是对逝去岁月的最好缅怀。

想念一个人

俞平伯说，想念一个国家，也许是因为想念这个国家的某个人；热爱一个国家，首先是因为热爱这个国家的某个人。

那个人，可能住在芦荡深处，小舸载酒，秋风持蟹，盐水煮虾。风雨天故人来访，临河摆上一桌时令水鲜，素朴浅斟，融融怡怡，直到夜半更深，才扶几薄醉归去。

那个人，也可能住在峰峦间。山径偏狭，空翠湿衣，沿途鸟音为伴。一个人寂寂地在山道上走，会想起许多往事。山重水复之时，面前突然檐角高翘，炊烟扑面，禁不住心头一暖，接着便是阡陌纵横，房舍俨然，鸡鸣犬吠。宛如梦境。

想念某个人，最好是下雨天。一个人正在寂寞地读书写字，乡下朋友来电话说，白酒初熟，黄鸡正肥，桌下小席等着我哩。欣然前去履约，路过人迹罕至的村道，枯枝拦路，野菜纷披，充一次村夫村妇，背几根树杈、掐一把野菜前去，体验一回布衣原野的从容与兴奋。

想念某个人，眼前会呈现一幅画：小桌呼朋三面坐，留将一面与梅花。人到了一定年龄，褪去喧哗，喜欢与固定的几个朋友交往。小桌之上的菜肴并不丰富，酒水也不高档。桌面相对的那株梅，随时令而变，春天是桃花，夏天是芭蕉，秋天是凌霄。徐贵祥先生在秋风夕照中与老友相聚，“桌上—壶老酒，桌边几个老友，桌下一条老狗”是他喝酒时喜欢的意境。那条狗，津津有味地嚼着桌上扔下的肉骨头，晚上一定会做个好梦。

我居小城。当年，有朋友要从远方来看我，我坚拒——公款招待绝无可能；本人又囊中羞涩，无钱安排好友的吃住，怠慢客人的滋味真不好受。几天后，他悄悄来到小城置办了酒席，约我前去欢饮。其时，飞雪如蚊，路灯昏黄，街静人稀。赴宴归来，心中五味杂陈，突然有了想哭的感觉。

去远方看一位大款朋友，临别时，他送一包名茶给我。我问，很贵吧？他摇头笑，说，冒牌的！回家之后，拿那包茶招待客人，一位懂茶者饮后大惊，这茶哪来的？太名贵了！我听后，捧茶杯的手不禁一抖，心头一热，又有了想哭的感觉。人啊，随着年龄增长，心会越来越窄：从前看到电视中痛哭的镜头，我会哈哈大笑说，假的！而今，明知有假，却也跟着流泪了。这是咋了？难道是年龄使的环？

有时，会想念书中的某个人。崇祯五年初，杭州大雪，蜀人张岱恰在城内，夜半更深去湖心亭看雪时，竟与人相遇。读罢我想，张岱遇到的人，正是世界上的另一个自己吧。

或许，唐宋元明清时，就有一个个“我”。当我们捧出旧书来读，就是去那里看另一个自己。



流冰 摄